

广玉兰

葛岱绿

萧红说，“夏天又来到人间，叶子上树了！假使树会开花，那么花也上树了！”我仰望着一株高大挺拔的广玉兰，不禁也想说：瞧，荷花飞上树了。衬着美丽的天光云影，看那碗大的花朵，皎洁如莲，疏疏落落，掩映在繁枝绿叶间。尤其是初绽放的花朵，粉雕玉琢，宛如容颜姣好的女子，肤如凝脂，丰腴端庄。

广玉兰在南方，属于司空见惯的植物。它有一个好听的别名：“荷花玉兰”。兼两种美好的花卉名称于一身。然而，各花入各眼。张爱玲在《私语》里写它：“开着极大的花，像污秽的白手帕，又像废纸，抛在那里，被遗忘了，大白花一年开到头。从来没有那样邈远丧气的花。”广玉兰一如既往地开花落。它不计较闲言碎语，风格洒然，温文尔雅。越是上了年轮的树，越显大气象。校园里有十几棵广玉兰，嵯峨威武，很有阵势。一定无比向往蓝天，才铆足劲儿往上长，约有五层楼那么高了。葱葱郁郁，墨绿养眼，阳光透过树隙，筛落一地的斑驳碎影。一群天真活泼的孩子在树底下嬉戏，玩耍，欢声笑语飞上树梢。

立夏过后，广玉兰从容不迫地开起花，空气里弥漫着淡淡的清香。叶繁花稀，有点儿喧宾夺主，然而丝毫不减风情。“玉树临风”来形容它，似乎太单薄了。它是那么伟岸，雄壮，高高地站立一边，气场慑人。绿树白花，浓荫蔽日，散发古典而深沉的韵味。我喜欢它不急不缓地开花，不像春天里的白玉兰，想要赤裸裸地表白什么似的，迫不及待地齐齐绽放，又约好似的一起凋零。如果恰逢一宿微雨，繁华与衰落，就在一夜之间。广玉兰则是另一番情景。它的行事风格，永远是缓慢而优雅，次第捧出它那纯白无瑕的花朵，温柔而虔诚。这朵

等待一架丝瓜

家住一楼，不知何时，几茎丝瓜藤竟悄悄爬上窗棂，嫩绿的叶片沿着防盗窗慢慢伸展，在微风中妩媚招摇，在骄阳下闪着柔光，渐渐蔓延了整个落地窗。隔窗望去，如一帘幽梦。清闲的时候，煮上一壶茶，捧着喜爱的书，和瓜架隔窗相倚，可以消磨掉小半日。

不久，发现花儿挂满藤蔓，惊喜之下，免不了又生出许多期盼来：花儿谢后，会不会结出好多丝瓜来呢？于是天天顾盼，唯恐隔窗看不仔细，偶尔还顶着烈日绕到窗外一朵朵仔细研究；这一簇中好像都是雄花，希望不大；这一簇中有几朵是雌花，已有果实雏形，估计会结出一两条丝瓜来吧？可隔两天再去看来，花已凋零，蒂部都萎黄了，并不见半点丝瓜的影子。几次下来，期盼之情就慢慢淡了，索性不去管它，只任花开花谢，藤叶日渐封满窗，厚实如一道



谢了，那朵又开了，不热闹亦不冷清。近代《花经》记载它“终年苍翠，亭亭如盖，永拥春妆；花期亦不同，自黄梅至七月下旬，陆续开花，故不及白玉兰之花团锦簇，而香则过之”。

每次从它的身畔经过，一抬头就能望见它的花朵。也许不是昨天的那几朵，然而挂在树梢，依然是这儿一朵，那儿一朵。隔着适当的距离，内敛而执著，默默吐露芳华。与谁也不亲昵，与谁也不冷落。就这般轻盈散淡，保持真实的自我。

曾细心观察过广玉兰的花朵。它与荷花的禀性相似，恪守朝开暮合的规律，对于晨昏的幽微变化，尤其敏感。共有九片花瓣，闭合时如同握紧的拳头，盛开时犹如佛前的荷，端庄高雅。当它不能再闭合时，距凋谢的日子也就不远了。花与人一样，有迟暮光景。经过几番风雨侵蚀，呈现沧桑憔悴之态，花瓣不复洁白纯净，而是黯淡的黄褐色，像一把锈迹斑斑的巨锁，把往事千端，闲愁万斛，一一尘封。

风吹落一枚叶子，打在我的衣襟上，倏忽又飘远。像是顽皮的精灵逗着我玩。俯身捡拾起它，抚摩它坚硬的质感，仿佛触摸到倔强的灵魂。椭圆的叶子，经络简单分明，边缘微微卷曲。得压在大部头的厚书里，才能熨平它的心思。

广玉兰，没有花开花谢的忧伤。因为它永拥春妆。叶子飘坠，只是新陈代谢，从未真正离开。花朵偶尔飞上树梢，彰显它的圣洁与高贵。岁月缓缓，万物生长，静享四季流转的美好。

赵年珍

绿色的帘子，挡住炎炎烈日。

忽一日，看到灶台上躺着几条胖胖的丝瓜，随口问道：“妈，丝瓜降价了吗？怎么一下子买了这么多？”“哪里呢，瓜架上摘的，还老了两条。你说没结丝瓜，我准备扯掉它，不死心，翻看了一下，竟然长了几条，还有一些小的，过几天摘……”婆婆一边忙碌，一边随意答道。

我连忙跑出去，沿着窗棂细细地翻看厚密的藤叶，果然看到老掉的丝瓜，瓜皮已经泛白，不可食用，再长几日，正好留作明年的种子。想来是趁我不注意时，它已经悄悄长大成熟。另有几条，细小的仅如成人中指般大小，大一些的已如小青瓜那般粗细了。好玩的是，一茎藤蔓，竟然爬上邻家窗棂，悄悄送去两条丝瓜。

等待一架丝瓜，竟是这样神奇。并不见它何时坐果，但它确实每天都在生长；倘若你完全不介意，指不定又会错过它。

栀子花开

葛兴林

又到栀子花开的季节了。

“老金，你家的栀子花开了没？”我们开始惦记着栀子花了，满怀期待，也有些迫不及待。“再等等，过几日就有了！”老金操着带有浓重绍兴口音的宁海话应道。

几天之后，当我到办公室时，桌上已躺着两朵栀子花，还带着些许露珠呢。其他同事的桌上，也不例外。于是，整个办公室里，立时弥漫着那沁人心脾的芳香，无处不在。在这无比舒畅的空间里，开始一天的工作，任何人，没有理由不精神抖擞。

如果，累了，困了，乏了，我就会放下手头的杂活儿，静静地看看它。两朵栀子花，以一种无比放松的姿态，慵散地躺在我桌上那只小茶碗里，片片花瓣，白白净净，尽情舒展，不识人间喧嚣，顾自散发着香气。淡淡幽幽，若有若无。它之所需，不过是一碗清水；它之所吐，却是盈室之香。

老金是我的同事。多年前，他在自家院子里种了一株栀子树。因栽培有

方，每到这个季节，满树皆放，灿若繁星，数以百计，盛况空前。周围邻居见此，纷纷前来讨要：“老金，送我几朵栀子花，放在家里香！”“摘吧！多着呢。”倘若还有多，他就会摘些带到单位，每张办公桌上都会放几朵。于是，整个走廊里，远远地，就能闻到栀子花香。“嗯，真香！”每个到我们楼层办事的人都会这样说，脸上洋溢着栀子花般的笑容。

最近，去水库钓鱼，走在泥泞湿漉的小山道，不经意间，居然也发现了它的身影。也许是野生的，那花瓣显得很瘦弱，夹在杂草丛中，并不很显眼。生在深山幽谷、杂树草丛间，那些偶尔经过、步履匆匆的垂钓者，想必不会对它感兴趣的。花开花落，无人赏惜，唯自嗟叹。

同是栀子，同此芬芳。生于闹市，众人捧之；生于荒野，无人顾怜。此中之道，诸君可知？

再好的花，总会凋落。然纵使零落成泥碾作尘，清香如故。

心之花

绿叶无语

经过小公园，不经意间闻到一阵清香，闻香而去，原来是一棵树的栀子花开了。绿油油的树丛中，静静地开满了素洁的花朵，淡雅地立在枝头，宛若一个个粉嫩的娃娃脸。那未开的花朵最惹人爱，花朵边沿有一条淡绿的痕，像裙带依附花朵。

看着栀子花，我想到了自己的少女时代。那时农村乡野到处是灿烂开放的俗称为黄栀子的花。大妈大婶们喜欢把栀子花插在发髻上，身影移到哪儿清香就飘然到哪儿，给单调的生活增添了一丝别样的浪漫情怀。我喜欢小心翼翼地把花摘下来，在玻璃杯中养着。清水绿叶玉花中想到初中时的同桌。他不像别的男生那样好动，每当同伴们在操场上疯玩时，他总是在教室里安静地画画。每次画完，画的一角会题上我写的小诗。这样的玩法很新奇。时间一长同桌的画越画越好，



总第 5672 期

投稿邮箱：essay@cnnb.com.cn

三江月

我的小诗也越写越多。然而好景不长，又一个栀子花开的时节，同桌却因病凋落了。从此，我孤单的上学路上，多了一些难言的忧伤。从此，我稚嫩的心明白，有些东西一去不再复返……

我在栀子花前久久停留，尽情地闻着。有一阵子因为身体之故，我是那样的孤独，渴望有一股力量可以帮助我摆脱对疾病的恐惧。然，翻遍手机却怎么也找不到可以随意拨打通向心灵的一串数字。远去的，是虚虚幻幻的梦想。迫近的，是我对生活深深浅浅的感悟。花开无言，沉默，何尝不是一种生活的态度？我把那种无助害怕的心语写在了一篇文章上，当文章在晚报发表后，我接到了一位老师的电话，他在电话那头对我说：“读你的文字感觉到你心情沉重。然而不管发生什么，你都要记住活着很美好。用心过好每一天……”然后告诉我一些书目。在这位学识丰厚的老师指引下，我读了很多经典书，渐渐走出了困惑也豁然明白：人世间有一种友情如栀子花那样的清纯丰硕。虽然隔得很远，但无时无刻不影响着你的人生，让你在困境面前对生活依然充满希望和感恩。就像栀子花的花语：“喜悦。喜欢此花的人有感恩图报之心，以真诚待人，只要别人对你有少许和善，你便报以心灵致谢。这是因为你有一颗赤子之心，不懂人心险恶，而你真诚使你常怀愉悦，宽恕他人也使你充满喜悦。”

我深深地吸着栀子花的气息。它纯纯的清香，洗去我心灵的阴影。



永鸣益吞世界

益往直前

39

虽然战争已经过去十年，但今天的伊拉克，却比战时更加动荡和危险。

2003年的战争，敌我双方界限明显，我们开玩笑说：那时根本不用担心美国人的导弹打不准，99%的导弹都非常准确，他们的袭击目标，绝大多数集中在萨达姆的党政军等主要目标，对平民和记者的袭击，还是尽可能避免。

而今日的伊拉克，却处在一个半失控的状态，教派冲突、恐怖袭击、自杀式爆炸、路边炸弹层出不穷。站在巴格达某个路口，都不能确定那一刻是否安全，更不用说要去摩苏尔、提克里特这些充斥着极端情绪的地方了。

伊拉克战争之后，胜利了的美国人，希望看到的是鲜花掌声和热烈欢迎，以及一个推翻了独裁统治后，全新的中东民主国家样本，但事与愿违。

战后的伊拉克，只在萨达姆铜像被推倒的短暂亢

奋中，发生了一些变化。不到两年，伊拉克就陷入了无边混乱之中。先是基地组织不断发动恐怖袭击，接着萨德尔民兵武装的反美斗争，再加上教派冲突造成大规模流血事件。

据统计，仅仅在巴格达市，每年就有一千多人死于各种各样的爆炸和恐怖袭击。

当我与阿布重逢后，问他什么地方安全、什么地方危险时，阿布无可奈何地说：“水，今天的伊拉克没有安全的地方，我只能告诉你，哪个地方会好一些，哪个地方会糟一些。”

探访萨达姆被活捉之谜，是我们此次回访中非常重要的一集。抵达伊拉克之后，我们最先考虑的就是如何拍摄制作这一集节目。而去不去萨达姆被活捉的提克里特，让我们十分犹豫。

那是个十分危险的城市，逊尼派极端势力最集中的地方，老百姓群情激奋，正忙着示威游行，跟马利基政府抗争，时常会有恐怖袭击，不时有外国人在那里遇到麻烦甚至丢了性命。

战后大量的什叶派上台，对以萨达姆及其统治集团为代表的逊尼派，施行了严厉的清算。这种行为也伤及了一些无辜，触动了广大逊尼派老百姓的根本利益，很多逊尼派的人找不到工作，生存成了

大问题。两个教派之间的敌视和对立越来越极端，经常爆发冲突。近几年，伊拉克隔三岔五地出现各种恐怖袭击事件，一大半是逊尼派的极端武装组织实施的。

提克里特是萨达姆的老家，在这里，萨达姆被视为反对现政府的精神符号，去采访萨达姆被活捉之谜，无疑是十分凶险的。我们雇的两个伊拉克司机是什叶派穆斯林，一听到提克里特这个地名就说：“NO! NO! NO! 很危险！”但阿布却认为去提克里特没事儿，他信心满满地安慰我：“有我陪着你，不会有问题的。”

阿布是逊尼派，他家是一个很大的部落，在提克里特有很多亲戚。他说，提克里特的大长老是他的老朋友，“如果你们觉得住旅馆不安全，就住到长老家，他们都有大庄园，会好好招待你们。”

我一想，这也许是最安全的办法。在中东的很多阿拉伯国家，部落长老的能量不可轻视，有时比政府还管用。拉登当年在阿富汗和巴基斯坦藏身时，也是依靠长老们的帮助。所以，我说服领队潘林华就按这个法子，到了提克里特先去看旅馆，若觉得不安全，就投奔长老家。

责编 胡晓新 校对 徐建国